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省市场监管局发布打击整治养老诈骗首批典型案例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近年来,我省市场监管部门紧紧围绕整治涉老食品保健品领域诈骗问题隐患,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整治假冒专家义诊、免费旅游、健康咨询讲座等方式推销“保健”产品、伪高科技产品、虚假宣传误导老年消费者等违法行为。7月28日,省市场监管局公布全省市场监管部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首批典型案例。

法人员在巡查时发现,桃城区徐福美容店宣称华宇正品纤维体康美容仪具有净化血液、消炎镇痛等功能,但产品实际不具备宣传中的功能。该美容店行为违反了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规定,衡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行为,罚款20万元。

深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罚没当事人8万元。

法行为,并处罚款20万元。

衡水市桃城区徐福美容店虚假宣传案

衡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故城县郑口爱军床上用品经销处虚假宣传案

根据群众举报,故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郑口爱军床上用品经销处进行检查。经查,该经销处宣称所售商品“可见调理反应材料”,且床垫具有治疗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等疾病和抑制肿瘤、提高免疫力、舒筋活血等功效。该行为违反了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规定,属于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故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

井陘康蒂保健馆虚假宣传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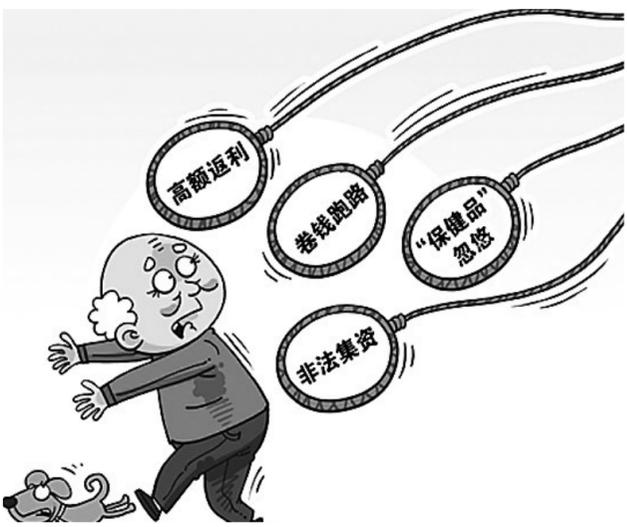
井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巡查中发现,井陘康蒂保健馆播放的宣传视频中宣称,康蒂牌蜂胶香皂是一款功能性医用香皂,对轻微皮肤类疾病当天见效,对顽固类皮肤疾病一个星期明显见效。该行为违反了广告法相关规定,属于商品的性能、功能等信息与实际不符,对消费者购买行为有实质性影响。井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责令当事人停止发布广告,并罚款3000元。

深州郭某虚假宣传案

根据消费者投诉,深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对郭某存放净水机库房进行检查。经查,当事人销售净水机时宣称有预防癌症等功效。该行为违反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规定,

石家庄市发布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典型案例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鲍娜)7月28日上午,石家庄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该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同时公布了公安机关正在办理的5起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典型案例。



防不胜防

新华社发 王威 作

西路某超市附近,通过发放传单、开会讲课、组织旅游等形式,宣传公司的种植、养殖、养老、保健品等项目,以高额利息为诱饵,面向中老年人吸收公众存款,目前报案人数达560多人,集资总额5200多万元。犯罪嫌疑人朱某某等11人被抓获归案,今年7月均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案例三:黄某等人涉嫌诈骗案

今年7月,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某刑警中队接到举报称,在长安区某小区内,有人冒充医生对中老年男性实施诈骗。民警立即行动,在长安区某小区内将犯罪嫌疑人黄某等27人抓获。经查,2020年底,冯某

某、纳某成立河北鑫辉锐达健康咨询有限公司,纳某负责在百度上推广,吸引患者就诊,医生李某负责出医生资格证挂靠到公司,蔡某某在回春堂医馆冒充医生李某为客户做所谓的诊断方案。该公司使用诱导性话术,让无医生资质的业务员冒充医生李某的学生,使用该公司事先拟定好的话术,骗取受害人信任后捏造、夸大虚假的兜售无实际效果的中药制剂实施诈骗。目前27名犯罪嫌疑人均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案例四:张某等人涉嫌诈骗案

今年7月,灵寿县公安局根

据线索,将以虚假宣传销售保健品方式对老年人实施诈骗的犯罪嫌疑人张某抓获。后经循线深挖、雷霆出击,成功打掉一个以售卖保健品为幌子、专门诈骗老年人钱财的犯罪团伙,当场抓获组织者、讲师、业务员等犯罪嫌疑人13名。经初步审查,该团伙组织框架清晰,分工明确,自今年4月至今,以“会销”线上+线下方式实施诈骗。线下以免费发放鸡蛋、米、面等物品吸引老年人,通过获取老年人信息,授课夸大保健品功效等方式,低进高出获取巨额利润;线上通过网络直播、微信群聊等方式夸大药效,售卖所谓的保健品,非法获利600余万元。目前,该案14名犯罪嫌疑人均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案例五:耿某某、穆某某涉嫌诈骗案

2018年10月,晋州市耿某某联系孙某某称,其朋友穆某某可以办理退休,只需要交纳6.5万元的养老保险补交费用和手续费,办理成功后退休可以每月领取1600元的退休金。孙某某将6.5万元转给穆某某,一个多月后耿某某给了孙某某一个退休证,经查该退休证系伪造。后孙某某多次询问二人,什么时候能办理下来退休证上退休金,耿某某和穆某某称正在办理中。孙某某想将钱要回来,但二人一直以正在办理为由不退钱。孙某某讨要未果,后又联系不上二人,感觉上当被骗,于今年6月到晋州市公安局某刑警中队报案。6月28日,犯罪嫌疑人耿某某、穆某某因涉嫌诈骗罪被抓获归案,目前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当事人遭遇电信诈骗 元氏警方出手成功止损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乔)7月28日,元氏县公安局赵同派出所辅警迅速反应,成功阻止一起冒充“公检法”电信诈骗案,为群众紧急止损2万余元。

当日下午4时许,该局赵同派出所辅警王维鹏像往常一样在拨打反诈预警电话,发现辖区孙某疑似正在遭遇冒充“公检法”电信诈骗,遂告知其不要给任何人转账汇款,要迅速赶到赵同派出所,同时将此情况向所领导值班民警汇报。

孙某赶到派出所后,王维鹏了解到,当天下午,孙某接到一个境外“00”开头的陌生电话,电话那头的人自称是哈尔滨市公安局民警,告知其正在上海办理一张银行卡涉嫌洗钱犯罪,若非本人操作,请到石家庄公安局说明情况或将银行卡冻结转移到“安全账户”冻结。孙某起初心存戒备,但想到其家属正在东北出差,本人又在石家庄境内,就继续与对方交谈。自称哈尔滨市公

安的民警与孙某视频通话,孙某看到对方身着警服,便放下了戒备心,一步步跟着所谓的“警察”操作了起来。正当此时,王维鹏打来了电话,告知其可能正在遭受电信诈骗,并让其迅速赶到派出所,不要给任何人转账汇款。

了解情况后,王维鹏发现孙某手机下载了对方提供的APP,且对方已获取了银行转账验证码,第一时间将其卡内6000余元转出确保财产安全。同时,王维鹏发现假警察在孙某的支付宝、微信同时贷款1.4万元。王维鹏正在操作时,假警察打来视频电话,当看到视频中的警察时,迅速挡住摄像头,并挂断了电话。此时其还不忘威胁孙某:“你什么意思,是想泄密逃跑啊!”

王维鹏帮孙某取消了所有贷款,并下载了“国家反诈中心”APP后,孙某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激动地对王维鹏说:“真是吓死了,要不是你们,我这两万多元钱就被骗走了。”

受害人欲开通网银转账 关键时刻民警及时阻止

河北法制报 (记者 刘彬 通讯员 杨增红)7月26日12时,易县高陌乡大北城村刘女士接到一通陌生电话,对方自称是保定市疾控中心工作人员,声称:“刘某某,经大数据排查,你的人员信息显示为当前疫情密接人员,请你马上做好准备,防控中心马上出车派工作人员接你到隔离点进行隔离。”

刘女士听罢一头雾水,自己已经许久未出过门,近期身边更无人朋友出远门,怎会被排查成密接人

员?正当刘女士迟疑时,对方开始为其洗脑,恐吓刘女士为安全起见,尽快将其名下农村信用社银行卡开通网银,并将卡内12万元转账交由“公安部门”保管。

刘女士一时不知所措,按对方指引来到高陌乡信用社开通网银。信用社工作人员接待刘女士办理业务时,察觉其可能遭遇诈骗,立即向易县公安局反诈中心反馈情况。民警随即找到刘女士,询问情况后,对其面对面进行疏导和宣传教育,刘女士这才恍然大悟。

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裁定 任丘一男子获刑一年

河北法制报讯 (通讯员 王艳静 记者 陈兆扬)7月14日,任丘市人民法院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依法判处被告人刘某有期徒刑一年。面对这一结果,刘某最终低下了头。

刘某原是一起借款纠纷案件的被执行人。2019年7月初,刘某因资金紧张,曾先后两次向申请执行人崔某借款共计20万元。其后,刘某妻子又向崔某借款20万元。同年9月25日,刘某给崔某出具了一张借条,写明因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收到崔某借款人民币40万元,月利率2%,利息月结。双方同时约定了还款日期。可借款到期后,刘某和妻子以种种理由推托不还。崔某经多次催要无果后,于2021年10月18日将刘某夫妇起诉到任丘市法院。案件经任丘市法院和沧州市中院两级法院审理后,判令刘某夫妇偿还崔某借款本金本息共计42.4万元。

判决生效后,刘某夫妇依旧不予偿付。今年4月3日,崔某向任丘市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任丘市法院执行干警经查证,发现刘某名下有宝马汽车一辆,随即出具执行裁定书,依法查封了这辆宝马汽车。紧接着,执行干警又依法向刘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但刘某在财产申报表中,却填写了无财产、无房产、动产(交通运输工具等)也已出售。

鉴于刘某的行为,执行干警依法将刘某拘传至任丘市法院。但此时的刘某仍然拒绝履行生效判决书确定的义务,既不如实报告个人财产,更不交出其名下的宝马车辆,且当着执行干警的面,将手机微信中的1.38万元转给案外人,并将拘留室的门故意毁坏。

刘某的所作所为更激起了申请人崔某的愤怒,7月10日,崔某以刘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向任丘市法院提起刑事自诉。

任丘市法院受理后,经审理,很快查明了刘某的违法事实。7月14日,任丘市法院出具刑事判决书,依法作出了上述判决。

张家口桥东警方抓获两名在逃人员

河北法制报讯 (李佳)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中,张家口市公安局桥东分局多警种联合作战,深入排查整治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社会治安突出问题,在重点地区,重拳打击突出违法犯罪,破获多起盗窃案件。近日,该分局抓获两名网上在逃人员。

胜利路派出所民警经前期走访周边群众,调取大量视频,发现网上在逃嫌疑人郝某在陕西省有活动轨迹,遂连夜远赴陕西,将郝某抓获。经讯问,郝某对其入室

盗窃现金及黄金首饰的不法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嫌疑人郝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行动中,刑侦大队综合中队通过分析研判,发现网上在逃人员杨某某在宣化区有活动轨

迹。民警立即行动,在宣化区某小区内将其抓获。经讯问,杨某某对其伙同他人盗窃某村价值8万余元用于浇灌耕地所用铁质水管的不法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杨某某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人民法院公告

朱江、河北领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安平县冀坤商品砼搅拌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石家庄建设集团兴业建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康玖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康建华:

本院受理原告新华区长厚油漆商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717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军姬:

本院受理原告新华区长厚油漆商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1)冀0105民初13253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黄雨、黄向东:

本院受理原告新华区展鹏纺织品批发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1)冀0105民初14505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南食慧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梁菲、孟芳: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峰平商贸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235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北恒创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张永涛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0分(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陈勇秀: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博讯文化交流有限公司诉你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何彦政:

本院受理原告于士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原告于士杰就(2022)冀0105民初91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未提交上诉状,本院将依法向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转交本案卷宗及上诉状。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苏卯、谷俊棉:

本院受理原告刘小华诉苏卯、谷俊棉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石家庄鹏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赵国庆、韩士萍:

本院受理原告许丽诉石家庄鹏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赵国庆、韩士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